

“从警引路人”闫岩的“为师之道”

闫岩,2008年参加公安工作,现任石景山分局八角派出所社区警务队副队长。从警以来,先后荣立个人三等功3次、荣获个人嘉奖5次。

出身警察家庭的他,从小深受当刑警父亲的影响,始终把首都公安事业当成自己毕生的梦想和追求。虽然从警

时间不算长,但因为工作认真负责,耐心细致,闫岩被分局党委授予“从警引路人”称号。通过传帮带的形式,他先后带出5名徒弟,这些徒弟有的已经走上领导岗位,有的也已经能够在工作中独当一面,闫岩也成为石景山分局“引路师傅”的杰出代表之一。

投资“连体钞”设骗局 诈骗老人获刑11年

本报讯(通讯员邢星)近日,石景山法院受理了一起被告人以投资朝鲜币“连体钞”为由,诈骗老人财物的案件。最终,法院以诈骗罪判处被告人郭某磊有期徒刑11年,并处罚金人民币11万元,退赔被害人马某兰人民币52万元。

2016年11月至12月间,被告人郭某磊以投资为由,说服被害人马某兰向其购买朝鲜币“连体钞”30张,并表示可以在升值后帮助马某兰出手。2017年3月初,郭某磊称该“连体钞”价格上涨,劝说马某兰同意将手中30张“连体钞”交与其出售,并以出售“连体钞”需要提前缴纳保证金、中介费、公证费等为由,于本市石景山区马某兰住所附近等地多次骗取其人民币共计52万元,后将赃款用于归还赌债及个人消费。2018年11月17日被告人郭某磊被民警抓获。

庭审中,被告人郭某磊辩称,其并未以中介费、公证费为由向马某兰索要钱款,只以保证金、手续费向马某兰索要过钱款,不属于诈骗数额特别巨大,希望法院从轻处罚。

石景山法院经审理认为,被告人郭某磊以非法占有为目的,采取虚构事实、隐瞒真相的手段骗取他人财物,数额特别巨大,其行为已构成诈骗罪,应依法予以惩处。北京市石景山区人民检察院指控被告人郭某磊犯诈骗罪的事实清楚,证据确实、充分,指控的罪名成立。最终,法院判处被告人郭某磊犯诈骗罪,判处有期徒刑11年,并处罚金人民币11万元,并退赔被害人马某兰人民币52万元。

法官提示:

老年群体做为警惕性较弱、经济较为宽裕且愿意投资的人群,常常成为不法分子的目标群体,老年人应提高自身防范意识,加强警惕性,不要轻易将钱财交付陌生人,要通过正规途径合理投资,如发现诈骗迹象,应及时留存聊天、转账记录,尽快报警。同时也提醒广大群众,不要心存侥幸心理去获取不义之财,损害他人权益必将受到法律制裁,要远离赌博等不良嗜好,以辛勤劳动去创造美好生活。

中国公民海外安全常识(四)

严防飞车

●上街行走应走人行道,避免靠机动车道太近。

携物(背包、提包等)行走,物品要置于身体远离机动车道的一侧。

在摩托车盛行的国家或地区,应严防飞车抢劫。遭遇飞车抢劫不要生拉硬夺,避免伤害自己。

遵守守则

●过马路要走人行横道、过街天桥或地下通道。

走人行横道时,遵守交通规则,确保安全时迅速通过。

在实行左侧通行的国家(如英国、澳大利亚、日本等)要注意调整行走习惯,确保安全。

不要边看地图边过马路。

教导一样。

“小师傅”有大能耐

闫岩带过的徒弟中,除了有刚毕业的大学生,还有军转干部,以及市局警力前置到派出所的民警,有的甚至年龄比闫岩大很多,袁发就是其中的一位。袁发原来是市局某机关单位民警,比闫岩还要大两岁,到了所里后,所领导安排闫岩当他的师傅,起

初,袁发对闫岩这个“小师傅”颇有点不以为然,虽然表面上很客气,但在内心并没有把他当回事,觉得他没有什么大本事。然而半年后,袁发却彻底改变了自己对“小师傅”的看法。

“八角地区实有人口多、行业场所多、110警情多,治安形势比较复杂。我虽然从警时间较长,但对于破案抓人,却没有经验,完全是‘门外汉’。”袁发回忆,“每当事主报案时,虽然内心非常同情这些受害者、非常想帮他们挽回损失,但无奈没有破案经验,心里干着急却无从下手。”这时候,闫岩就开始耐心给袁发讲解如何调取视频监控,如何查找目击证人,如何进行线索串并,如何甄别供述和证言的真伪,如何通过各类信息查询系统寻找嫌疑人的轨迹和行踪。

在某系列案件侦破中,闫岩经常带领袁发等民警加班加点,研究案情,但由于线索太少,连续几个月都没有任何突破。袁发对闫岩说:“这个案子太难破了,再努力也只能是做无用功,还不如把精力放在别的案子上呢!”闫岩却回答:“办法总比困难多,我一定要穷尽一切办法抓住他们!”闫岩通过调取案发地点附近监控100余个,累计查看300G视频录像100余小时,实地走访群众50余次,不放过任何一个探头、任何一个画面、任何一个线索,紧盯细节,锲而不舍,终于锁定嫌疑人,通过好几天连续蹲守,最终成功抓获犯罪嫌疑人,及时挽回了群众经济损失。诸如此类的生动的实例教学,彻底折服了徒弟袁发。破案后,袁发对闫岩由衷地表示敬佩:“以前是我小瞧你了,没想到小师傅却有大能耐,以后破案方面我还要多多向你学习啊!”如今,在闫岩的带领下,袁发也成为了一名破案能手。

多年来,闫岩一直坚持如此,发挥做师父的表率作用。2019年以来,闫岩发扬连续奋战精神,积极摸排线索,与犯罪分子斗智斗勇,带领徒弟袁发等人先后抓获违法

相关法律法规,督促从业人员加强安全知识学习,提升安全意识,提高发现隐患、消除隐患的能力。

下一步,执法检查人员将持续加强检查和宣传力度,全力营造安全、稳定、祥和的社会氛围。

赵成



辖区群众为八角派出所办案民警送来锦旗(左一:闫岩)

“七年后 我就成了你”

“我是从中国政法大学法律专业毕业的高材生,应该干大事、破大案,天天干这些鸡毛蒜皮的小事简直无聊透顶!”袁帆永远都忘不了,7年前,刚刚走出大学校门的他刚刚来到八角派出所工作时,和自己的师傅闫岩之间的故事:闫岩安排他在辖区巡逻,他认为是日复一日没完没了瞎转悠;闫岩安排他调解纠纷,他觉得调解那些家长里短鸡毛蒜皮的邻里纠纷应该是社区大妈干的事;闫岩安排他加班办案,他心里一百个不情愿。“每当在熟睡中被加班的电话吵醒,每次熬夜到天亮抓人办案,却因为工作中一点小的失误被师傅批评的时候,我都快崩溃了,恨不得立马辞职走人。”回忆往事,袁帆感慨万千。

7年之后,如今的袁帆已成长成为一名业务骨干,担任八角派出所社区警务队副队长,自己也开始带徒弟,成了别人的“师傅”。回想起当年闫岩教自己的场景,袁帆终于明白了7年前师傅的良苦用心:“安排我巡逻,是为了让我尽快熟悉辖区环境,做到心中有数遇事不慌;安排我在前台接待和调解纠纷,是让我学会怎样做群众工作;安排我加班办案,是为了让我尽快学会公安业务工作……”袁帆深知,对他严格要求是为了让他快速成长,因为在公安民警执法办案、调解纠纷等每一次执法活动中,如果业务不熟练,轻则造成群众不理解,扩大和激化矛盾,重则可能受伤甚至有生命危险,只有掌握了扎实的本领,才能熟练应对各类情况,才能在工作中做到得心应手,妥善处置。

现在,袁帆亲自带徒弟的时候,会仔细揣摩师傅说过的每一句话,教过的每一件本领,用师傅的标准来要求现在的徒弟。他知道,虽然现在徒弟可能不理解,但总有一天,徒弟会明白他的做法,会感谢他的教导,就像他终于明白了闫岩当年对自己的

●为进一步消除安全生产隐患,督促生产经营单位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日前,区应急管理局执法监察队开展对餐饮经营单位督查检查行动。检查组重点检查了生产经营单位安全教育培训、安全事故隐患自查、应急救援预案制定及安全用电等落实情况。同时,宣传了安全生产

简讯



闫岩(右一)正在接待来访群众